

证券代码：688023

证券简称：安恒信息

公告编号：2021-029

## 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以电话和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范渊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公司 2021 年度第一季度报告》及《公司 2021 年度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以 2021 年 4 月 22 日为预留授予日，向 60 名激励对象授予 8.51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134.45 元/股。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4 日